

叢譯名著學科會社

A POLITICAL AND SOCIAL HISTORY OF :
MODERN EUROPE: 1500-1815

史洲歐代近

by CARLTON J. H. HAYES

譯編等秋楠余

1933

版局書明聚・編主冰寒孫

叢譯著名學科會社
史 洲 歐 代 近

者 譯 編

秋 楠 余

長院院學文學大旦復

風 德 謝

教助系學史學大旦復

存 道 吳

教助系學文洋西學大旦復

行 發 局 書 明 黎

57366/09

目次

下冊

第九章 英法兩國之世界衝突·····	二八一
--------------------	-----

第一節 十七世紀時英法兩國之殖民地·····	二八一
------------------------	-----

第二節 初步的衝突（一六八九——一七四八）·····	二九一
----------------------------	-----

第三節 英國之勝利：七年戰爭（一七五六——一七六三）·····	二九八
---------------------------------	-----

第十章 大英帝國之內部革命·····	三〇九
--------------------	-----

第一節 十八世紀時之英國殖民地制度·····	三〇九
------------------------	-----

第二節 美國獨立戰爭（一七七五——一七八三）·····	三二一
-----------------------------	-----

第三節 不列顛帝國之改革·····	三二八
-------------------	-----

第十一章 十八世紀之諸德·····	三三三
-------------------	-----

第一節	神聖羅馬帝國之衰微	三三三
-----	-----------	-----

第二節	哈布斯堡之領土	三三五
-----	---------	-----

第三節	普魯士之興起與霍亨索倫族	三三九
-----	--------------	-----

第四節	其他德意志諸小國	三四五
-----	----------	-----

第五節	霍亨索倫族與哈布斯堡間之鬥爭	三四九
-----	----------------	-----

第十二章	俄羅斯之興起與土耳其瑞典及波蘭之衰微	三五九
------	--------------------	-----

第一節	十七世紀時之俄羅斯	三五九
-----	-----------	-----

第二節	彼得大帝	三六三
-----	------	-----

第三節	瑞典與查理第十二之事業	三六八
-----	-------------	-----

第四節	大喀德隣：土耳其之敗績與波蘭之瓜分	三七五
-----	-------------------	-----

第三編	『自由、平等、博愛』	三八七
-----	------------	-----

引言		三八七
----	--	-----

第十三章	十八世紀的歐洲社會·····	三八九
第一節	十八世紀的農業情形·····	三八九
第二節	十八世紀的工商業情形·····	三九四
第三節	特權階級·····	三九八
第四節	十八世紀的宗教情形·····	四〇二
第五節	十八世紀科學與智識的發展·····	四一
第十四章	十八世紀的歐洲政府·····	四二七
第一節	不列顛王國·····	四二八
第二節	開明專制·····	四三八
第三節	法蘭西王國·····	四四七
第十五章	法國革命·····	四六一

第一節 引言·····	四六一
-------------	-----

第二節 法國專制政體的告終（一七八九）·····	四六五
--------------------------	-----

第三節 舊制度的告終：國民議會（一七八九——一七九一）·····	四七六
----------------------------------	-----

第四節 君主立憲的時代：立法議會（一七九一——一七九二）及對外戰爭的發生·····	四八二
---	-----

第五節 法國第一共和國建設：國民公會（一七九二——一七九五）·····	四九五
-------------------------------------	-----

第六節 督政部時代（一七九五——一七九九）及共和國的變為軍人獨裁·····	五〇六
---------------------------------------	-----

第七節 法國革命的意義（一七八九——一七九九）·····	五二二
------------------------------	-----

第十六章 拿破崙時代·····	五一五
-----------------	-----

第一節 引言·····	五一五
-------------	-----

第二節 執政政府下的法蘭西共和國（一七九九——一八〇四）·····	五一六
-----------------------------------	-----

第三節 法蘭西帝國及領土的擴張·····	五二五
----------------------	-----

第四節 法蘭西帝國的破滅·····	五三五
-------------------	-----

第五節 拿破崙時代的意義·····	五六五
-------------------	-----

地圖

地圖一 航路發現圖

地圖二 世界之殖民帝國（一六〇五年左右）

地圖三 十六世紀末葉之歐洲

地圖四 彼得大帝時代北歐及東歐之國家

地圖五 普魯士之發展圖（至十八世紀之末葉）

地圖六 北亞美利加洲（一七五〇年）

地圖七 法蘭西革命開始時之歐洲（一七八九年）

地圖八 波蘭之分割

地圖九 拿破崙全盛時代之歐洲（一八一二年）

地圖十 維也納會議後之歐洲（一八一五年）

第九章 英法兩國之世界衝突

第一節 十七世紀時英法兩國之殖民地

當十六世紀西班牙與葡萄牙在海外造成廣大的帝國時，英法兩國之君主或受宗教不和的牽制，或從事於歐洲政治之故，很少派遣船隻和探險家到外國去。但是到了十七世紀，英國斯圖亞特（Stuarts）王朝和法國波旁王朝視殖民地為他們不滿意的人民或者冒險的人民之庇難所，為他們商人覓利潤的淵源，為實行宗教熱忱的地方，或是增加國族榮譽的區域。到處匆忙地發展商業和殖民事業，尤其是英法兩國開始為國家的生命而從事活動。我們早已知道荷蘭人在十七世紀初葉搶奪了葡萄牙的地位；其後在後半葉他

們又如何被英國人在商業戰爭上給予打擊。一六八八這一年，荷蘭、葡萄牙和西班牙三個殖民的帝國，他們活動的時期已經過去了；但是英法兩國開始認識牠們在北美洲、印度和公海上有得勢的可能性，於是到了世界衝突的地步，這種衝突若斷若續地有一百多年之久，使得英國成爲「海上的霸王」。

【一六八八年英法兩國之相對的地位】 在沒有講牠們的鬥爭以前，先讓我們回憶一六八八年英法兩國之地位：第一，牠們在新大陸和舊大陸上的要求和所佔有的土地；第二，牠們的實力和政策之比較。

【北美洲方面】 我們還記得喀波特（John Cabot 一四九七年）之航行，使英國有了北美洲的大陸。但是都鐸爾（Tudors）王朝（註一）沒有占據這樣廣大的領土，那裏沒有堡壘可以抵抗敵人的侵入。最後，英國在北美洲的實際居留地，完全爲斯圖亞特王朝所爭得者，僅限於紐芬蘭（New Foundland）哈得孫灣（Hudson Bay）地方少數皮貨棧，和從緬因（Maine）到南卡羅來納（South Carolina）一帶的海岸；同時法國不但遣派了味刺擦諾（Verrazano 一五二四）探得北美洲的海岸，派出卡退（Cartier 一五三四——一五三六）到了聖羅凌士（St. Lawrence）并且因爲發見了航路和探險的原故，特別是拉薩爾（LaSalle）（一六八二）的探險據有了全美洲大陸的內部。

（註一） 雖則現代很多英國人怨恨都鐸爾朝君主，在國內成立了政治上專制主義，對於英國海外商業和殖民地基礎之偉大，則不得

一切北美洲之殖民地中，人民最盛之處，就是以後成爲北美合衆國的那些地方。一六八八年時只有十個殖民地。最先的殖民地至維基尼阿（Virginia），此地是一六〇七年由英王詹姆士第一特許倫敦公司（London Company）開闢的。一六二〇年由避難者〔Pilgrims 因強迫信仰英國國教而被逐的分離派（Separatists）或獨立派（Independents）〕發現的普里穆斯（Plymouth）現在被隣近清教徒的殖民地馬薩諸塞（Massachusetts）併吞了。靠近這些新英格蘭的居留地又有了羅得島（Rhode Island），康涅狄格（Connecticut）和新罕木什爾（New Hampshire）等殖民地；緬因此時是馬薩諸塞的一部分。正如新英格蘭是清教徒內避難所一樣，在一六三二年賜給巴爾的摩爾爵士（Lord Baltimore）的馬里蘭（Maryland），也是被虐待的天主教徒（Roman Catholics）的天堂。維基尼阿南部很大的地方，叫着卡羅來納，是在一六六三年賜給八位貴族的；但是這塊地方太苦了，以至一七二九年地主們僅以五萬磅的代價，就很願意賣給英王了。最後一六六四年荷蘭殖民地新尼德蘭（New Netherland）〔註一〕之獲得和烹氏（William Penn）及其朋友教派（Quakers）〔註二〕之居留於賓夕法尼亞（Pennsylvania）（一六八二）南北兩處都無隙地了。

〔註一〕紐約之新名。并包括新澤西（New Jersey）在內。

〔註二〕瑞典在德拉瓦（Delaware）之殖民地暫時被賓夕法尼亞（Pennsylvania）所併。

英國在美洲殖民地之發展，其原因很多。宗教的壓迫，驅使清教徒至新英格蘭，驅使天主教徒至馬里蘭；清教徒革命（Puritan Revolution）之成功，驅使武士（Cavaliers）到維基尼阿（Virginia）去；其他很多的人到美洲來，僅爲發財或求食的目的。美洲似乎成爲改良惡命的地方了。在南方紳士們的地產（田岡）上，黑奴作工於烟草田〔註一〕中，但不用給薪水的。新英格蘭比較的不大肥饒，但是聰明的新英吉利人（Yankees）則以取漁、木材和貿易而致富。殖民地的財富與人口日增，及一六八八年，在新大陸上，英國人民幾至三十萬，那是無足驚異的。

法國居留人民遠較英國爲少〔註二〕，而分布的區域則較廣。從牠們在阿卡第（Acadia 一六〇四）和魁北克（Quebec 一六〇八）起，一直蔓延到聖羅凌士。耶穌會（Jesuits）和其他天主教傳道士從蒙特利奧（Montreal）向西到蘇必利爾湖（Lake Superior），向南一直到俄亥俄河（Ohio River）；一六八二年拉薩爾（Sieur de La Salle）自從順密士失必河（Mississippi）而下後，據有此河之全部流域，并以法王路易十四之名其地曰路易斯安那（Louisiana）。至少在名義上這些地方是英國的，因爲十七世紀從英王所頒給的許多殖民地特許狀，規定賜予的土地是「從洋至洋」——那即是說從大西洋到太平洋。〔新法蘭

〔註一〕 以後米和棉花兩項成爲南方農業的重要出產。

〔註二〕 大概在一六八八年時法國人住在美洲的，不足二萬人。到了一七五〇年或已增至六萬人了。

「西」的中心在聖羅凌士但是不管英國的要求，法國的礮壘從本國皮商的足跡所到之地起，一直佈滿到路易西安那。英國殖民地人民既要經過阿柏拉契安山（Appalachian Mountains）到西方去，必定要和法國人民衝突，那是很明顯的。

【西印度羣島方面】英法兩國人民在西印度羣島方面也是毗鄰的。馬知尼克（Martinique）和哥得盧普（Guadeloupe）兩處認為法國的領土，而牙買加（Jamaica）巴佩道斯（Barbados）和巴哈馬（Bahamas）則為英國〔註一〕的領土。牠們在西印度羣島占有這些地方，不僅得到甘蔗出產的利益，即與墨西哥和南美洲的商業上，也有了很便利的根據地。

【非洲方面】法國在非洲的居住地是馬達加斯加（Madagascar）戈梨（Gorée）和塞內加爾河（Senegal River）的河口，而英國則在岡比亞（Gambia）和金岸（Gold Coast）上有居留地，不過非洲的地方僅能做砂金（Gold-dust）〔註二〕象牙、密腊或黑奴貿易的根據地而已。一直到十九和二十世紀，在非洲

〔註一〕西印度羣島中下列各地也是英國的：涅維斯（Nevis）莽的塞拉特（Montserrat）安的瓜（Antigua）渾都拉斯（Honduras）聖流細亞（St. Lucia）維爾京羣島（Virgin Islands）以及土耳其羣島（Turks Islands）和開哥斯羣島（Caios Islands）。聖基此（St. Kitts）平分於英法兩國，而海地（Haiti）西部早為法國海盜所覓得，在一六九七年明白歸併於法國。西印度羣島之外的百慕大羣島（Bermudas）則早為英國所有。

始有實際的鬥爭。

【印度方面】最重要的殖民地是亞洲的印度，印度和美洲甚至和非洲不同，是利於通商的地方，而非有利於征服的地方，或者殖民地的地方。印度土地之肥沃與廣大——其面積等於歐洲之半——很能夠負擔重大的租稅以維持二千萬的人民；所以歐洲人所希望的是一種購買印度出產（如棉花、顏料、香艸、藥材、絲、寶石以及奇特的製造品）的機會。

在十七世紀時，佛教皇帝曰蒙古王者統治了印度。當十六世紀蒙古王征服印度，并在恆河（Ganges）流域之德利（Delhi）城建了一所富麗堂皇的宮殿。不過大多數的人民，仍以社會階級維持他們古代（印度Hindu）的宗教，保在着他們各自不同的語言和習慣。經過一世紀之久，印度就以物質環境、氣候、工業和語言的不同而分裂了，佛教統治者——蒙古大王與其總督——覺得不能建立一種堅定約統治權，很多土人酋長仍許其有相當的獨立，而一切印度人對於皇帝的忠心很少。因為蒙古大王有這種重要的弱點，所以歐洲商人在十七世紀懇求皇帝的允許與保護，到十八世紀就公然喧賓奪主了。

我們還記得自從伽馬（Vasco da Gama）航海而後，葡萄牙人曾經壟斷印度與東方的商業，直至十六世紀之末受了荷蘭人的打擊之後，這種情形才變更。就在這個時候英人初次航海〔註一〕到東方去，并且

〔註一〕金幣在英國常叫「基阿那 Guinea」，因為大批金子是從非洲基阿那海岸來的。

利用和腓力第二(Philip II)的戰爭，以襲擊葡萄牙人的土地。最初英人貿易的根據地是在馬蘇力帕坦(Masulipatam)(一六一一)和蘇拉特(Surat)(一六一二)及後在一六一五年葡萄牙的海軍又敗北，迨一六二二年波斯的奧馬茲(Ormuz)中之葡萄牙人被逐。當一六八八年英國人在印度得到三個主要的城市。(一)一六八六年占據了恆河三角洲上之加爾各答(Calcutta)。不過英人在違反蒙古皇意志之下，是否能長此保住，尚在不可知之數。(二)北部之瑪德拉斯(Madras)法郎士帶爵士(Sir Francis Day)曾建築聖喬治砲壘(Fort St. George)(一六四〇)。(三)在西岸蘇拉特的商業根據地，現在已不及孟買(Bombay)了，孟買是不拉下薩的喀德隣(Catherine of Braganza)的賠嫁品，這位葡萄牙的公主於一六六二年嫁與國王查理第二(Charles II)。

法國初次東方貿易公司(French Company for Eastern trade)之成立，與英國東印度公司相較，前者僅遲四年。(註二)不過法國在印度初次設立工廠——在蘇拉特——則在一六六八年，及十九世紀之末，法國在印度始與英荷兩國人民作激烈的競爭。然而法國在成德拉哥(Chandernagar)(一六七二)的位置，實際上英人航海到東印度羣島去的時候，是在一五九一和一五九四年之間，與葡萄牙人初次到印度的時間相較，約遲一百零年之久。

(註二) 法國公司之特許狀頒于一六〇四年和一六一五年，而法國印度公司到成立於一六四二年，改組於一六六四年。

置和英國的加爾各答相接近，而法國在塞第舍利（Pondicherry 一六七四）的根據地，與英國的瑪德拉斯相隔僅百哩之遙，將來英法兩國在印度的調和，已有不幸的朕兆了。

【英法兩國實力之比較】從上面簡單的敘述，我們已經知道一六八八年左右英法兩國殖民地的位置了，現在要明白法國雖則遲遲地加入殖民地的競爭，很足以做英國的強敵了。互爭雄長的條件，不在占領之先後，或者占據之效力；而決定於鬥爭者的戰鬥力。法國之強盛，地廣人多，和富庶皆勝於英國，能單獨抵抗歐洲其餘的國家，但在世界帝國的競爭中，弱于英國，真是奇怪的事。

第一，英國的海軍力之增加，遠非法國可比。雖則黎塞留（Richelieu 一六二四——一六四二）承認法國有海軍的需要，并且給予造船業以巨大的鼓勵，但是法國為歐洲政治所困，其海軍之需要，已被路易十四大陸戰爭遺忘了一半。在另一方面英國因為是島國之故，自從戰敗西班牙無敵艦（Armada）之時起，牠們最愛國的誇張，就是海軍軍人的事業。在和荷蘭從事商業戰爭中，英國第一位海軍大將——布來克（Robert Blake）——獲得光榮的勝利。

再者，一六五一與一六六〇兩次航運條例（Navigatin Acts）使得英國與殖民地之商業，他國船舶不能插足其間，這或可減少貿易之總數，但是無疑地形成了英國船主之興盛。英國造船商人因有獎金之鼓勵，知道製造更堅固更強大的船舶，較他國造船商人為甚。無論在西班牙大海（Spanish main）俘獲西班牙

牙的大帆船或者在遠東戰勝了葡萄牙的海軍，英國的海盜、奴販和商人都爲人所畏懼或妒嫉。英國工商業在都鐸爾王朝的保護和獎勵之下發展着，產生了中產階級，他們很能夠在國會中得到了權利與特權。

在另一方面，法國人民則在很嚴重的商業困難之下生存着。地方的通行稅與國內的關稅阻礙了貨物的運輸；中古時代的基爾特制度則以悖謬的規則阻止着本國的工業。長期的內亂與宗教戰爭，使得工人不安於業，商人損失了生命與財產，結果，法國商業之蕭條，一如十六世紀以前之情形。當亨利第四在位時，曾經回復其繁榮，但是君主日盛之結果，致新教徒商人在政治上之權力，不能與英國清教徒相比擬。最後商人階級目覩路易十四以對外戰爭而陷本國於絕境，不能加以阻止——他們不能像在英國一樣，可以自己取得特權與獎金，又不能對商業競爭之國家宣戰。那位「重商主義」者的大臣科爾伯特（Colbert 一六六一—一六八三）固然很努力振興新工業，例如絲業，對於舊工業則制定規則以資改良，對於要和本國生產品競爭的輸入品則課以重稅，但是法國工業終不能和英國一樣的興盛。常常有人說科爾伯特的謹慎的規則很有害於自由貿易的精神，但是最有名的還是「法蘭西大帝國（Grand Monarch）」的戰爭與賦稅。（註一）法

〔註一〕爲籌劃宮庭、外交和戰爭等經費起見，路易十四不僅增加賦稅，而且減低了幣制。尤其不幸的，在經濟方面是南特勅令（Edict of Nantes 一六八五）的取消，法國五萬最勤儉的人民，因此而逃出國外，而英國、荷蘭與勃蘭登堡（普魯士）三國的工業，却因之而振興了。

「國人民聽政府犧牲他們的性命與他們與金錢，這我們引爲奇怪的。

所以英國方面充實的海軍和繁榮的商業實較法國爲占優勢，故能控制海洋與負擔戰爭的費用。

【英法兩國殖民地政策之比較】 在一般殖民地政策上說來，法國是占了優勢。路易十四早已得「新法蘭西」之全部作爲直隸的省看待，而法國人民又能聯合一致以抗英國四分五裂與各自爲政的殖民地。當科爾伯特秉政時，法國在美洲的殖民地，於二十年內增加了百分之三百。而且法國人民無論在印度方面或是美洲方面都能得到土人的友誼和信任，反之，英國人民至少和大多數的紅人，常常是兵戎相見的。

不過，英國殖民地數目之多，却有利於她。法國人民因戰爭而難增加，故不能很自然地發展到美洲去；至於在本國受虐待的新教徒，又不准他們移居到新法蘭西去，怕他們去了之後，要妨碍印第安人（Indians）

〔註一〕中間耶穌會傳教的工作。英國的清教徒，朋友教徒，天主教徒的放逐却很幸的到牠的殖民地去，而不向他國的地方遷移。並不大直接受本國保護的英國殖民地的人民知道抵禦印第安人以自存，更能夠幫助祖國以抵抗他們共同仇敵的法國人。

〔註二〕常常有種說法，以爲黎塞留與科爾伯特對於管理殖民地所採取的「保育主義 Paternalism」使得殖民地的人民寥寥無幾，和殖民地的工業不能振興。然而這種說法，只好相對的承認。我們要曉得英國也曾經企圖阻止殖民工業之發展，庶不致與本國工業相競爭。